

## **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关于重大经营合同中标的公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项目中标的主要内容

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江苏省电力公司物资部（招投标管理中心）及江苏天源招标有限公司发给本公司的中标通知书（编号：SDZ-WZ-2011-11-A28-4），公司为“2011年用电信息采集系统智能电表推广及应用项目所需采集器、集中器”（招标编号：JSDL-201111-013）的中标人，中标的采集器、集中器等共四项，中标总金额为 6,096 万元，预计明年二季度前交货。其中采集器中标数量为 400,000 台，金额为 4,720 万元；集中器中标数量为 8,000 台，金额为 1,376 万元。

此次招标活动由江苏省电力公司物资部（招投标管理中心）委托江苏天源招标有限公司，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。

#### 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江苏省电力公司物资部（招投标管理中心）是江苏省电力公司直属单位，负责江苏省电力公司物资采购的招投标工作。江苏省电力公司成立于 1988 年 12 月，是国家电网公司系统的省级电力公司。主要从事江苏境内电网建设、管理，经营江苏境内电量销售业务。同时还管理与电力有关的设计、施工、修造、科研等单位，服务全省 3000 余万电力客户。江苏省电力公司为公司长期以来的合作

客户，履约情况一直以来保持良好。

本公司与交易对方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。

### 三、项目中标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总收入114,023.99万元，此次中标总金额为6,096万元，中标合同的履行将对公司2012年经营工作和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，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。

### 四、风险提示

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，公司将在规定时间内与项目单位签订书面合同，待合同签订后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本次中标的用电信息采集系统类产品为公司技术成熟产品，且非出口产品，所以不存在技术、汇率的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林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1年12月23日